

高雄市三民區 國民小學 104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及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 二、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
- 三、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資源班實施原則
- 四、高雄市特殊教育相關辦法。
- 五、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實施要點

貳、目的：

- 一、確保本校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接受適性教育權利，充分發展身心潛能，培養健全人格，增進服務社會能力。
- 二、確立本年度校內特教工作方向，落實特殊教育工作。

參、執行工作時程表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時間	實施對象	負責單位
行政管理	1. 擬定年度工作計畫	8 月	全校師生、教職員及家長	特教組
	2.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整學年	特推會委員	輔導室
	3. 特教通報網維護： (1) 檢核特教通報網資料及更新 (2) 特教檢核表網路填報截止 (3) 資料接收及新增	9 月 7/15 適時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4. 校內優良特殊教育人員推薦市內遴選	12 月	特教教師	輔導室
	5. 各類特殊教育檢核表檢核回報	7/15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鑑定與安置	1. 疑似身心障礙學生校內初步篩選	整學年	疑似特殊生	特教組
	2.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	1-4 月	疑似資賦優異學生	特教組
	3. 資賦優異兒童縮短修業年限鑑定	1-4 月	疑似資賦優異學生	特教組
	4. 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5. 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	6 月	疑似資賦優異學生	特教組
課程與教學	1. 完成特殊教育課程計畫送課發會審查及市府備查	6-7 月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研發組
	2. 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方案計畫申請	7-8 月	資賦優異學生	特教組 教學組
	3. 特殊教育學生編班及課務安排	7-8 月	特殊教育學生	註冊組 教學組

				特教組
	4. 擬定及執行特殊教育學生 IEP 及 IGP	舊生 6 月，新生 8 月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教師
	5. 召開 IEP 及 IGP 檢討會議	1. 1、6 月	特推會委員、家長、相關人員	特教組
	6. 國民身心障礙運動會	11 月	特殊教育學生、特教教師	特教組
	7. 個案研討、教學研究、教材教具編製	整學年	特教教師	特教教師
	8. 辦理校內普教教師特殊教育研習	12、3 月	普教教師	特教組
支持服務	1. 申請專業團隊到校服務	整學年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2. 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補助、獎助學金申請	3、8、9 月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5. 輔具申請	整學年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6. 視障、學障有聲書以及視障大字書、點字書申請	1、6 月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7.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申請	6、1 月	特教學生	特教組
	8. 巡迴輔導、在家教育申請	6-8 月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家庭支持服務	1. 提供家長特教諮詢服務	隨時	普通班教師、家長	特教教師
	2. 提供特殊教育相關研習及資訊	隨時	全校教職員	特教教師
	3. 協助申請相關福利或服務	隨時	家長	特教教師
	4. 辦理親職教育	整學年	普特教師、家長	輔導室
提供無障礙學習環境	1. 提供無障礙物理環境：校園環境與相關設施之標示性、可及性、方便性及安全性檢核及改善	整學年	校園環境	總務處
	2. 提供無障礙人文環境：友善校園文化、適性課程設計、個別化學習內涵、適宜的學習環境(含：教室位置、座位安排)等	整學年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教務處 班級導師
特教宣導	1. 辦理全校體驗活動	12 月	全校教職員、學生	特教組
	2. 各班辦理班級特教宣導	整學年		

	3. 佈告欄設置特殊教育資訊專欄	2 月更新一次主題		
轉銜服務	1. 特教通報網轉銜服務檢核	6-8 月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2. 國中應屆畢業生報到追蹤以及特教通報網資料異動			
	3. 辦理應屆畢業生適性輔導安置校外參訪	12-5 月	特教教師 轉銜學校承辦人	特教組
	4. 召開跨階段轉銜會議（國中）			
	5. 國小應屆畢業生轉銜意願調查	12 月	特教學生	特教組
	6. 召開學前及國小跨階段轉銜會議	5 月	轉銜學校承辦人	特教組
設備採購管理	1. 特殊教育設備採購	適時	特殊教育學生	總務處
	2. 特殊教育設備維護管理（登錄、清冊…）	適時		事務組
	3. 特殊教育設備保管	適時		特教教師
	4. 特殊教育設備盤點	10 月		事務組
特殊教育經費	1. 特殊教育經費編列	10-11 月	特殊教育學生	會計室
	2. 特殊教育經費核銷	適時		會計室 出納組

肆、經費

- 一、由本校年度特教經費項下支應。
- 二、專案申請核定之經費，專款專用。
- 伍、本計畫經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後，陳請 校長核可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特教組長

輔導主任

教務主任

校長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高雄市政府
民族國民小學

高雄市三民區 國民小學 105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及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 二、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
- 三、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資源班實施原則
- 四、高雄市特殊教育相關辦法。
- 五、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實施要點

貳、目的：

- 一、確保本校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接受適性教育權利，充分發展身心潛能，培養健全人格，增進服務社會能力。
- 二、確立本年度校內特教工作方向，落實特殊教育工作。

參、執行工作時程表

類別	工作項目	實施時間	實施對象	負責單位
行政管理	1. 擬定年度工作計畫	8 月	全校師生、教職員及家長	特教組
	2.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整學年	特推會委員	輔導室
	3. 特教通報網維護： (1) 檢核特教通報網資料及更新 (2) 特教檢核表網路填報截止 (3) 資料接收及新增	9 月 7/15 適時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4. 校內優良特殊教育人員推薦市內遴選	12 月	特教教師	輔導室
	5. 各類特殊教育檢核表檢核回報	7/15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鑑定與安置	1. 疑似身心障礙學生校內初步篩選	整學年	疑似特殊生	特教組
	2.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	1-4 月	疑似資賦優異學生	特教組
	3. 資賦優異兒童縮短修業年限鑑定	1-4 月	疑似資賦優異學生	特教組
	4. 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5. 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	6 月	疑似資賦優異學生	特教組
課程與教學	1. 完成特殊教育課程計畫送課發會審查及市府備查	6-7 月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研發組
	2. 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方案計畫申請	7-8 月	資賦優異學生	特教組 教學組
	3. 特殊教育學生編班及課務安排	7-8 月	特殊教育學生	註冊組 教學組

				特教組
	4. 擬定及執行特殊教育學生 IEP 及 IGP	舊生 6 月，新生 8 月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教師
	5. 召開 IEP 及 IGP 檢討會議	1、6 月	特推會委員、家長、相關人員	特教組
	6. 特教班跳蚤市場	12 月	特教教師	特教組
	7. 國民身心障礙運動會	11 月	特殊教育學生、特教教師	特教組
	8. 個案研討、教學研究、教材教具編製	整學年	特教教師	特教教師
	9. 辦理校內普教教師特殊教育研習	12、3 月	普教教師	特教組
支持服務	1. 申請專業團隊到校服務	整學年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2. 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補助、獎助學金申請	3、8、9 月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5. 輔具申請	整學年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6. 視障、學障有聲書以及視障大字書、點字書申請	1、6 月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7.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申請	6、1 月	特教學生	特教組
	8. 巡迴輔導、在家教育申請	6-8 月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家庭支持服務	1. 提供家長特教諮詢服務	隨時	普通班教師、家長	特教教師
	2. 提供特殊教育相關研習及資訊	隨時	全校教職員	特教教師
	3. 協助申請相關福利或服務	隨時	家長	特教教師
	4. 辦理親職教育	整學年	普特教師、家長	輔導室
提供無障礙學習環境	1. 提供無障礙物理環境：校園環境與相關設施之標示性、可及性、方便性及安全性檢核及改善	整學年	校園環境	總務處
	2. 提供無障礙人文環境：友善校園文化、適性課程設計、個別化學習內涵、適宜的學習環境(含：教室位置、座位安排)等	整學年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教務處 班級導師
特教宣導	1. 辦理全校體驗活動	12 月	全校教職	特教組

	2. 各班辦理班級特教宣導	整學年	員、學生	
	3. 佈告欄設置特殊教育資訊專欄	2月更新一次主題		
轉銜服務	1. 特教通報網轉銜服務檢核 2. 國中應屆畢業生報到追蹤以及特教通報網資料異動	6-8月	特殊教育學生	特教組
	3. 辦理應屆畢業生適性輔導安置校外參訪 4. 召開跨階段轉銜會議（國中）	12-5月	特教教師 轉銜學校承辦人	特教組
	5. 國小應屆畢業生轉銜意願調查	12月	特教學生	特教組
	6. 召開學前及國小跨階段轉銜會議	5月	轉銜學校承辦人	特教組
設備採購管理	1. 特殊教育設備採購	適時	特殊教育學生	總務處
	2. 特殊教育設備維護管理（登錄、清冊...）	適時		事務組
	3. 特殊教育設備保管	適時		特教教師
	4. 特殊教育設備盤點	10月		事務組
特殊教育經費	1. 特殊教育經費編列	10-11月	特殊教育學生	會計室
	2. 特殊教育經費核銷	適時		會計室 出納組

肆、經費

一、由本校年度特教經費項下支應。

二、專案申請核定之經費，專款專用。

伍、本計畫經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後，陳請 校長核可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特教組長

輔導主任

教務主任

校長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第二屆
校長
陳國良

高雄市 國小疑似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篩選轉介辦法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及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 二、高雄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鑑輔會)年度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發現及篩選校內疑似身心障礙學生。維護學生受教權，落實特殊教育學生教育評量與鑑定工作，期使特殊教育學生獲得適切而無障礙之教育服務，以利其身心發展。
- 二、統一辦理國民教育階段及學前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入學轉介鑑定安置工作，推展入學「零拒絕」概念，以減少特殊需求學生入學之困擾。
- 三、依據鑑定結果，適切安置本校特殊教育學生，以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參、轉介對象：本校 1-6 年級疑似生。

肆、轉介時間：視學生需求隨時提出。

伍、轉介流程：(如附件一)

一、轉介前介入

- (一)轉介前介入流程(如附件二)。
- (二)特教教師及輔導教師提供轉介前輔導諮詢，與導師討論與選擇適當之策略。
- (三)導師針對學生困難項目提供輔導、改變策略、修正教法...等。
- (四)導師填寫校內轉介表及轉介前介入輔導紀錄表。

二、轉介

- (一)轉介流程(如附件三)
- (二)經一段時間輔導無效後，填寫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資料表。
- (三)取得家長同意書。

三、篩選

(一)導師：

- 1.收集國語科及數學科學期成績。
- 2.輔導紀錄表、聯絡簿、習作、考卷或其他可呈現出學生表現之紀錄。
- 3.進行學生行為觀察並記錄。

(二)特教教師：

相關施測工作進行。

四、安置

(一)符合資格者：

- 1.符合進入資源班資格者，安置於資源班。
- 2.符合進入特教班資格者由本校特教班提供服務。

(二)資格不符者：

回原班，由特教教師提供普通班導師諮詢及教學與輔導策略，進行追蹤，並持續接受補教教學或心理輔導。

(三)觀察期：

1.觀察確定符合身障礙特徵，提報鑑輔會。

2.觀察確定不符合身障礙特徵，回原班，提供追蹤輔導。

陸、各障礙類別轉介、鑑定、安置流程

依據當年度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公布之各障礙類別鑑定流程實施。

柒、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特殊教育法及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規定處理。

捌、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亦同。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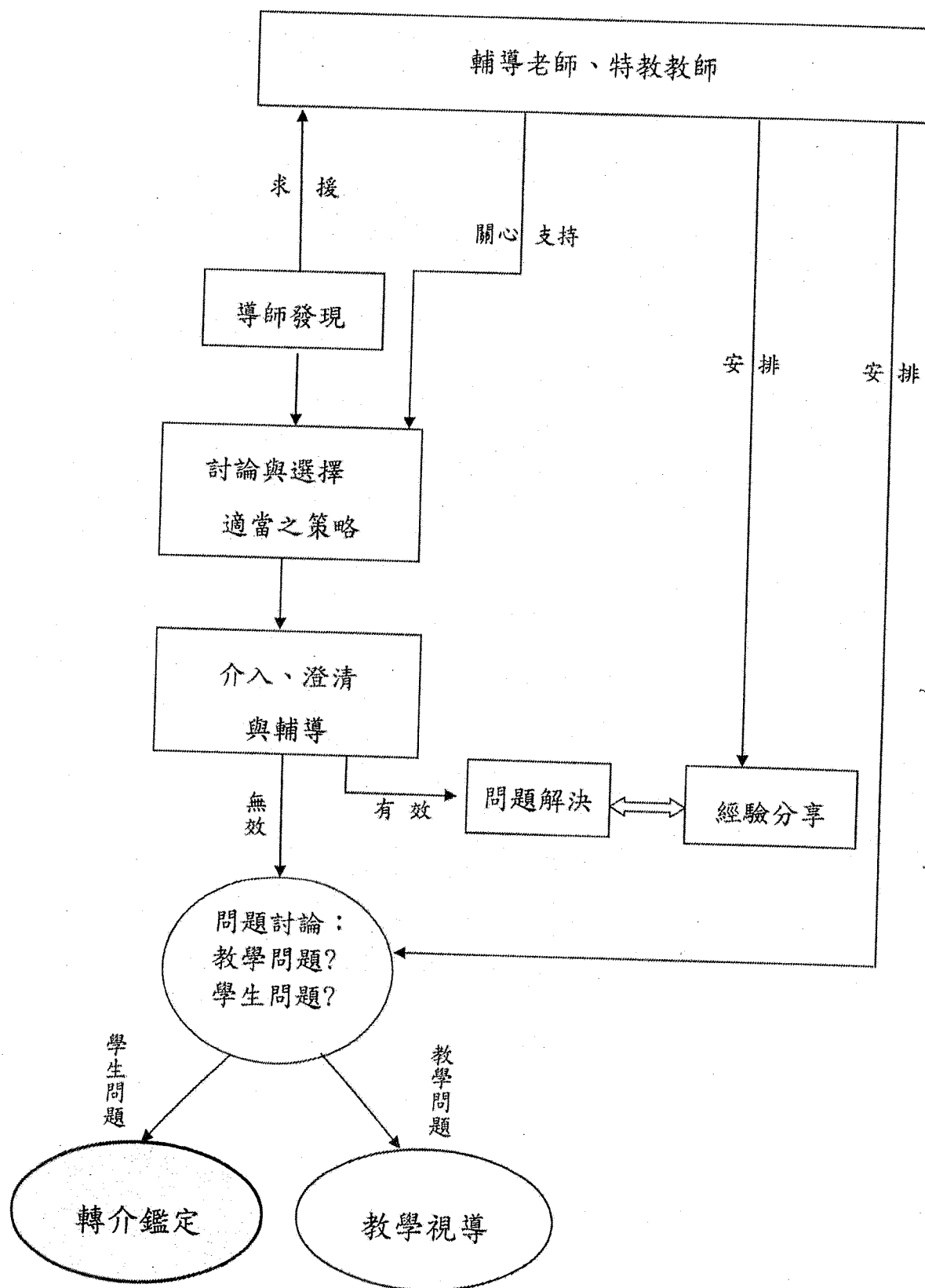


高雄市 國小疑似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篩選轉介流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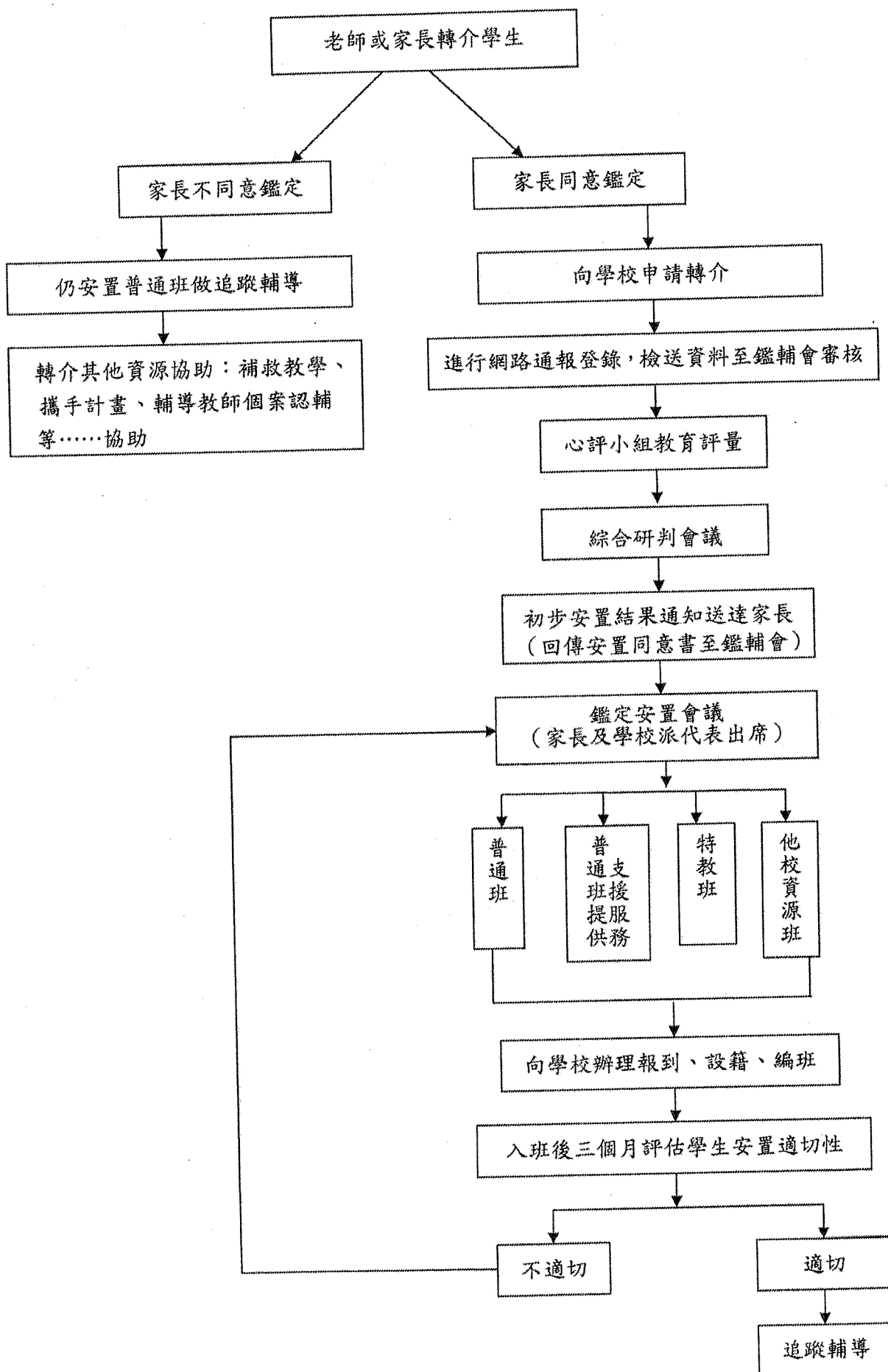
階段	負責單位	工作項目	備註
宣導 十一月	輔導室/ 特教教師	宣導疑似身心障礙學生特徵及轉介流程	相關宣導資料可向輔導室查詢。
轉介前介入	特教教師/導師	1.特教教師提供轉介前輔導諮詢，與導師討論與選擇適當之策略。 2.導師針對學生困難項目提供輔導、改變策略、修正教法...等。 3.導師填寫校內轉介表及轉介前介入輔導紀錄表。	
轉介	導師/家長	1.經輔導無效後，導師填寫 <u>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資料表</u> 2.取得 <u>家長同意書</u> 。	家長未同意不得施測
篩選	教務處/ 特教教師	<u>導師</u> 1.收集國語科及數學科學期成績。 2.輔導紀錄表、聯絡簿、習作、考卷或其他可呈現出學生表現之紀錄。 <u>特教教師</u> 進行基礎能力篩選。	測驗選用說明： 1.疑似學障學生：皆應施測中文年級認字量表、閱讀理解困難篩選測驗、基礎數學概念評量等三個測驗、智力測驗。 2.疑似智障學生：適應行為量表、智力測驗。 3.疑似情障學生：情障三項測驗。 4.疑似感官功能、生理動作、情緒等障礙學生：需繳交相關醫學診斷報告。
安置輔導 十月 十二月 八月	家長/導師/ 特教教師/ 相關行政人員	<u>符合資格者</u> 1.符合進入資源班資格者，若留原校，則安排適切教學提供適的支援服務。欲轉學就讀他校資源班者，召開轉銜輔導會議協助轉學事宜。 2.符合進入特教班資格者進入特教班，提供由本校特教班提供服務。	

		資格不符者	
		1.回原班，特教教師提供導師諮詢及教學與輔導策略，進行追蹤。	
追蹤輔導 一月 六月	特教教師/導師	1.觀察確定符合身障礙特徵，提報鑑輔會。 2.觀察確定不符合身障礙特徵，回原班，提供追蹤輔導並持續接受補教教學或心理輔導。	

高雄市 國小疑似特殊教育學生『轉介前介入』工作流程圖



高雄市 國小似特殊教育學生『轉介』工作流程圖



高雄市三民區 國民小學

基金用途明細表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本年度較 上年度增 減(一)數	說 明
		編號	名 稱			
						20,000元 3.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 審查費等84,000元 4.辦理學校刊物撰稿費 、鐘點費等30,000元 5.特教班招生測驗鑑定 費10,000元
41	35	5301286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	26	-9	1.飲用水檢測費2,982 元 2.消防及建築物安全檢 查等2,660元 3.電氣設備檢測費 20,000元
5	10	5301287	委託考選訓練費	10	-	教師參加研習、訓練等 費用
38	105	5301288	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	105	-	1.資訊教育購置軟體 30,000元 2.資訊教育點點服務 75,000元
532	677	53013	材料及用品費	764	87	
552	677	530132	用品消耗	764	87	
79	80	5301321	辦公(事務)用品	189	109	1.一般教學用文具、紙 張等75,280元 2.特殊教育教學用文具 、紙張等6,000元 3.補校辦公用文具、紙 張等2,050元 4.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 計畫文具等2,000元 5.辦理科學嘉年華、運 動會等活動文具 104,040元
14	20	5301322	報章雜誌	19	-1	訂閱報章雜誌
152	150	5301323	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清潔費	160	10	校園美化綠化花木整理 植栽、園藝用品等
30	21	5301328	醫療用品	2	-19	牙齒防治材料費 1,120元
277	406	530132K	物品	394	-12	1.體育班用品13,000元 2.教學材料及各項用品 150,000元 3.特殊教育教學用品 6,000元 4.辦理科學嘉年華、運 動會、畢業班活動等 材料150,000元 5.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 計畫等材料5,000元 6.資訊教育電腦教學教 材49,300元 7.補校教學用品3,600 元

貳-13-666-11-

特教經費
前支經常門

54

01

10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高雄市三民區 國民小學

基金用途明細表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本年度較 上年度增 減(一)數	說 明
		編號	名 稱			
			及查詢費			元 2. 教師進修講師鐘點費 20,000元 3. 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 審查費等84,000元 4. 辦理志工研習鐘點費 8,000元 5. 辦理學校刊物撰稿費 、鐘點費等30,000元 6. 特教班招生測驗鑑定 費10,000元
費用	52	37	5301286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	35	-2	1. 飲用水檢測費2,982 元 2. 消防及建築物安全檢 查等2,660元 3. 電氣設備檢測費 29,800元
		10	5301287 委託考選訓練費	10	-	教師參加研習、訓練等 費用
相關		90	5301288 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	105	15	1. 資訊教育購置軟體 30,000元 2. 資訊教育駐點服務 75,000元
獎狀 元教 等	418	702	53013 材料及用品費	677	-25	
科學 生活 100元 區實驗 000元 元教材 0,000	418	702	530132 用品消耗	677	-25	
100元	117	108	5301321 辦公(事務)用品	80	-28	1. 一般教學用文具、紙 張等40,000元 2. 特殊教育教學用文具 、紙張等6,000元 3. 補校辦公用文具、紙 張等2,050元 4. 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 計畫文具等2,000元 5. 辦理科學嘉年華、運 動會等活動文具 30,200元
費	17	18	5301322 報章雜誌	20	2	訂閱報章雜誌
運費	104	200	5301323 園藝用品及環境美化清潔費	150	-50	校園美化綠化花木整理 植栽、園藝用品等
佈建等	14	22	5301328 醫療用品	21	-1	1. 牙齒防治材料費 1,120元 2. 護理衛生體育等醫療 用品19,642元
保養 保養	166	354	530132X 物品	406	52	1. 體育班用品13,440元 2. 教學材料及各項用品 150,000元 3. 特殊教育教學用品 6,000元 4. 辦理科學嘉年華、運 動會、畢業班活動等 材料173,848元
2,072						

貳-13-666-11-

特教經費

特教經費